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25号文核准，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6亿元的公司债券。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含16亿元）。

2018年4月24日13:00-16:0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0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8年4月25日—4月26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2018年4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发行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